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225,386,110.37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-248,263,300.31 元，加上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7,450.02 元，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473,381,960.66 元。为支持公司发展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 年度，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225,386,110.37	-369,926,478.28	-247,957,134.19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473,381,960.66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72,625,741.9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281,089,907.61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。公司未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实际，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截至2025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负数。综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需求，公司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健运营及长远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；

2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3.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04 月 28 日